

##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产业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无锡捷智联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以下简称“捷智联创”或“合伙企业”）。
- 投资金额：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4,975 万元人民币，担任有限合伙人，认缴额度占合伙企业募集总额的 99.50%，其中首期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 本次交易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与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本合伙企业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后续尚需履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合伙企业在后期运营过程中，所投资项目可能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投资标的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投资进展及项目完成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4,975 万元人民币作为有限合伙人

发起设立无锡捷智联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正式工商注册后为准），认缴额度占合伙企业计划募集总额的 99.50%，其中首期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二）审议情况：本次交易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与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一）普通合伙人

1、企业名称：无锡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创芯”或“普通合伙人”或“管理人”）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MA1NY30N14

4、营业期限：2017-05-09 至 2027-05-08

5、法定代表人：栾年生

6、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无锡市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传感网国际创新园 C 栋 1 楼

8、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9、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的说明：无锡创芯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其他利益关系。

### （二）有限合伙人

1、企业名称：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674440635K

4、营业期限：2008-04-22 至无固定期限

5、法定代表人：李新

6、注册资本：157,138,633 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北区刘塘路 9 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名称：无锡捷智联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三) 认缴出资额：5,000 万元

(四) 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与信捷电气产业链具有协调效应的且具有较快发展潜力的半导体、机器人、人工智能等高端制造产业链标的，并通过直接投资推动技术创新及公司在新市场、新领域的应用。

(五) 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无锡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如下表所示：

投资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出资占比
信捷电气	有限合伙人	4,975	99.50%
无锡创芯	普通合伙人	25	0.50%
合计		5,000	100%

(六) 经营期限：本合伙企业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成立，无固定期限。（以

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合伙期限为准)

(七) 投资决策: 合伙企业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委会”), 投委会为合伙企业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投委会行使审议决策合伙企业的对外投资、审议决策合伙企业的投资退出等职权。

####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合伙企业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 存续期限

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长期, 运营期限拟初步拟定为 10 年, 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算。前 4 年为投资期, 以后 6 年为投后管理及退出期。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届满的,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可以延长。合伙企业成立日指各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后完成首期实缴出资的日期。

##### (三) 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

本合伙企业的总规模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其认缴的出资额以货币方式出资。

1、普通合伙人的出资方式和数额: 无锡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总认缴出资人民币 25 万元, 全部以货币出资, 约占全部认缴出资的 0.5%。应在 2035 年 12 月 31 日前出资到位。

2、有限合伙人的出资方式和数额、出资期限: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总认缴出资人民币 4,975 万元, 全部以货币出资, 占本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的 99.50%。首期出资额 2,000 万元应在本协议签署完毕后 15 个工作日内出资到位, 剩余出资额 2,975 万元应在 2035 年 12 月 31 日前出资到位。

#### **（四）其他**

1、普通合伙人应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委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普通合伙人的下列职权应由投委会行使：审议决策合伙企业的对外投资； 审议决策合伙企业的投资退出； 本协议或合伙人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合伙人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按照协议约定召开，临时会议根据业务进展情况按照协议约定召开。

3、合伙企业对银行账户进行封闭管理，即从合伙企业账户支付的投资款项，在投资退出时，回收资金必须回到合伙企业账户。全体合伙人之间的分配执行先本金后收益的原则。

####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合伙企业将重点投资与公司产业运营具有协同性的行业，推动公司业务开拓。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目前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的合伙企业尚处于设立过程中，后续需完成工商登记等相关程序，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投资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为有效控制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合伙企业的设立及管理运作情况，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加强投后管理和风险控制，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